#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加茂镇人民政府

#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加茂镇 2022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 助资金使用实施方案

根据《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农[2021]19号)、《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 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和《海南省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琼财农规

[2021]10号)的要求,按照《关于印发〈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 2022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实施方案〉的 通知》(保振[2022]3号)的安排,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省委七届历次全会精神,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放在突出位置,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和脱贫村帮扶机制,进一步完善乡村振兴领导体制和工作体系,加快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等全面振兴,发展壮大特色优势产业,不断提高村集体经济及农村低收入人口的生产及生活水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 二、基本原则

- (一)着重产业培育,立足农村低收入人口增收。按照省委省 政府和县委县政府规划发展的重点产业,结合我镇实际,在强化 示范产业的基础上; 选准发展潜力巨大的特色优势高效产业和现 代化产业,培育产业新的增长点,加速产业结构优化调整.一是着 眼全县优势特色产业资源,推进优势产业规模化发展,提高优势 产业对农村人口增收的贡献率.二是突出产业发展与包括脱贫人 口、监测帮扶对象在内的农户和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利益联结.按 照农业产业发展的要求,注重扶持技术基础扎实、市场前景广阔、 生产效益高且农村低收入人口易于接受的地域优势产业,长短结 合,确保产业项目效益的持续性;要结合乡镇自身优势和产业布 局,充分发挥企业、合作社在资金、技术、市场、管理等方面的 资源优势,重点在果品、蔬菜、畜禽种养殖产业方面给予技术指 导、产业扶助、农产品加工增值等方面的帮助,提高行政村、农 村低收入人口自我发展能力,实现一村一品;三是突出产业覆盖 与提高组织化程度相结合.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积极扶持引导术 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民增收示范点等经营主体,采取租 赁联结、劳务联结、订单联结、服务联结等方式,紧密联结定向 带动农村低收入人口共同发展特色产业。
- (二)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加大农村 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力度,包括水、电、 路、网等农业生产配套设施,以及垃圾清运等小型公益性生活设 施,进一步提升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 三、资金分配

县财政局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15 万元和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495 万元,共计 1610 万元。结合我镇的实际情况,统筹用于各村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中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目实施。

#### 四、资金使用计划

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和《海南省财政厅等关于印发<海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农规[2021]10号)的相关规定安排资金使用,根据《关于印发<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2022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实施方案>的通知》(保振[2022]3号)规定的使用方向,结合我镇实际,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详见附件1):

- (一)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计划 20 万元用于产业发展奖补,对监测帮扶对象(指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安排产业发展奖补;对相对稳定脱贫户、监测帮扶对象自主发展产业且经营收入达到一定标准给予适当奖励,用于产业发展。
  - (二) 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一是计划 1390 万元用于光伏

项目建设,壮大各村集体经济。二是200万元用于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

#### 五、相关要求

- (一)镇政府作为 2022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的责任主体。衔接资金不得用于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无关支出,包括:单位基本支出、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修建楼堂馆所、各类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偿还债务和垫资等。
- (二)加强衔接资金和项目管理,落实绩效管理要求,全面推行公开公示制度,加快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将细化后的实施方案,在辖区范围内公示不少于10天,并将实施方案报县财政局和县乡村振兴局备案。
- (三)产业发展应遵循"到乡到村带户"的原则安排项目。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分批次拨付资金。用于发展村集体经济的资金收益部分可用于:村内小型公益项目;村内农村低收入人口的产业扶持;资产收益分配等。产业项目应当于2022年9月30号前完成,并组织验收。组织验收时,要制定项目验收方案,明确验收内容、责任等,并形成验收报告,将验收情况报县财政局和县乡村振兴局备案。
- (四)加大资金项目监管力度。一是严格执行负面清单管理, 严禁将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和推进乡村产业振兴无关的项目。二是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省级2020-2022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琼财采[2019]781号)等文件有关要求,全面加强资金项目绩效管理(详见附表2),并及时在全国防止返贫信息系统中录入项目的资金绩效目标表2),并及时在全国防止返贫信息系统中录入项目的资金绩效目标表。没有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明确的项目不得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不得入库.三是县财政局要对衔接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展开监管,按要求配合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做好衔接资金和项目的审计、检查等工作,坚决杜绝截留、挤占中央、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行为,一旦发现,将依法严格处理,确保专款专用。

- (五)加强项目公示公告工作力度。严格按照《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实施办法》(琼扶办发〔2018〕184号)要求,落实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工作,执行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公告公示"两个一律"要求执行(即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一律公开,乡镇、村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情况一律公示)。
- (八)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的管理,项目 竣工验收后,按照《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乡村振兴局等 部门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琼府办

函〔2021〕329号)的确权原则及时将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资产移交所有者,并落实好相关管护责任。

附件: 1. 加茂镇 2022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2. 绩效目标申报表(2022年)



# 加茂镇2022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	实施单位	<ul><li>飯单位</li><li>项目名称</li><li>建设规模</li></ul>		计划资金规	本次资金分	其中		备注											
<sup>  丹号  </sup> 类别		<b>头</b> 飑单位	<b>坝日名</b> M	<b>建</b>	模	配金额	中央	省级	番任											
1	产业	加茂镇	2022年加茂镇种养殖业 奖励补贴项目	对相对稳定脱贫户、监测帮扶对象具有产业发展能力,发展种养业或农产品加工业,家庭经营性纯收入达到一定标准的,给予每户奖励1000元用于发展生产。	20. 00	1410. 00	0.00	20.00												
2			加茂镇2022年光伏电站 项目	在半弓、石建、界水、共村等村委会建设光伏 约9000平米,壮大村集体经济。	1390.00		0.00	1390.00												
	•		小证	†	1410.00	1410.00	0.00	1410.00												
3			加茂镇加茂村委会毛林 一村小组祖芒果祖代田 农经路	祖芒果祖代田农经路共500米	29. 04		0.00	29. 04												
4														加茂镇共村村委会番由 二、番由一村祖南生产 <sup>92</sup>	建设生产路1000米,宽3米,厚0.2米	50.00		50.00	0.00	
5	基础设施	加茂镇	加茂镇半弓村委会半弓 大旺下泥毫田洋生产路	建设生产路长约800米	45. 00	200.00	200.00	45.00	0.00											
6			加茂加答村委会金不弄 村什南坑生产路	什南坑生产路300米	20.00		20.00	0.00												
7			2021年加茂镇共村村委 会番由一村生产路等9 宗基础设施项目尾款	2021年加茂镇共村村委会番由一村生产路等 9宗 基础设施项目尾款	55. 96		0.00	55. 96												
	小计				200. 00	200. 00	115. 00	85. 00												
			合ì	+	1610.00	1610. 00	115. 00	1495. 00												

项目名称		2022年加茂镇种养殖业奖 励补贴项目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张丛英18976165577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	<b></b> 奄単位	加茂镇	真人民政府	
		年度资金总额	<b>D</b> :		20万元			
资金情况 (万元)		其中:财政抗	发款(每项资 <i>会</i>	全的名称和规模 2022年第一批省级资		<b>全</b> 20万元		
			其他资金			0		
总				年度目标				
体目标	目标1: 监 目标2: 目标3:	测户、脱贫户平均每户节省1000元的生产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产品指标 质量指标	传统特色种植业规模				≥1000亩	
			特色养殖业规模				≥10000头/只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	<b>寸率</b>			≥100%	
绩		四年 次入1日 4小						
效		经济效益	贫困地区特色	色产业产值			≥100万元	
指 标		指标			to the state			
怀		社会效益		力增加贫困人口家	光业人数		≥100人	
	效益指标	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数			≥591户	
		生态效益	农业科技改善耕地面积		≥100亩			
		可持续影响	产业是否可以持续发展				是	
		指标		- \# <del>*</del>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受益贫困人口	1			≥100%	
		满意度指标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指标设置要突出脱贫成效。

项目名称		加茂镇光位	代电站项目	目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张丛英18976165577			
主管	主管部门		で村局	实施单位		加茂镇人民政府			
\ <i>\\\</i> \\	Λ k+: ν□	年度资金总	总额: 1390万元		元				
资金情况 (万元)		其中: 财政	(拨款(每3	页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2022	年第一批省级资金1390万元			
	7747		其	0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 增	加6个村委会	会村集体经	济收入10万元/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财政支农资金形成资产农户股权占比			≥100%			
			资产入股贫困人口总数			≥2168人			
			参与扶贫的	就业车间人数		>**人			
			贫困村村级光伏电站建设规模			≥1.75兆瓦			
	产品指标		项目收益。	中村集体分配比例		≥80%			
		质量指标	贫困村村级光伏电站发电量			≥2兆瓦时			
绩									
效 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	及时率		≥100%			
标		时 汉打目化							
		17 Not 34 34	资产股权公	<b>丰</b> 收益率		≥5%			
		经济效益 指标	村集体经济	齐年收入		≥10万元			
	效益指标	1日小小	贫困村村组	级光伏电站发电收益		≥10万元			
		社会效益	参与光伏扶贫电站的受益贫困人口数			≥2168人			
		指标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资产入股金	贫困人员满意度		≥95%			
	标	満意度指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指标设置要突出脱贫成效。

(2022年度)								
项目	目名称		大型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万日杰	13687502662		
主管部门		县发改委		实施单位	加茂領	真人民政府		
		年度资金总额	Ī:	29.04万元				
资金情况 (万元)		其中: 财政拨	款(每项资金的	(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资金29.04万元		
			其他资	金		0		
				年度目标				
总 体 目 标	目标1:改言目标2: 目标3: 	善43户180人群	· 众生活生产条件	<b>+</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新增贫困村硬化路里程			≥0.5公里		
	H 114.1-	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产品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绩 效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造价低于当地平均标准的比例			5%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带动贫困地区约	经济发展,改善当地群众公	生活水平。	长期		
			贫困地区居民出行平均缩短时间			≥0.3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数量			≥180人		
		4H.h4,						
		可持续影响	工程使用年限			≥10年		
		指标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受益贫困人口	满意度		≥99%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指标设置要突出脱贫成效。

		ı	1	(2022年及)			
项目名称			村委会番由 村祖南生产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万日杰	13687502662	
主管部门		县发改委		实施单位	加茂	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颜 <b>:</b>	50万元			
		其中: 财政打	发款(每项资	金的名称和规模)	第一批中央	中央资金50万元	
			其他	资金	(	)	
		L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 改善41户154人群众生活生产条件   目标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质量指标	新增贫困村硬化路里程			≥1公里	
	产品指标		项目 (工程)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成本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绩			工程建设造价低于当地平均标准的比例			5%	
效			• • • • •				
指 标		经济效益	带动贫困地区	区经济发展,改善当地群众	生活水平。	长期	
1/1/		指标	• • • • •				
		计合油分	贫困地区居民	民出行平均缩短时间		≥0.3小时	
	效益指标	<ul><li>社会效益</li><li>指标</li></ul>	受益贫困人口数量			≥154人	
		*****	• • • • •				
		4 4 4 4 5 1 4 1 4	工程使用年限			≥10年	
		指标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受益贫困人口	口满意度		≥99%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指标设置要突出脱贫成效。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村委会半弓 田洋生产路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万日杰	13687502662
主管部门		县发改委		实施单位	加茂領	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额:		45万元	
		其中:财政	发款(每项资	金的名称和规模)	第一批中央	资金45万元
			其他	资金	0	
				年度目标		
总 体 目 标	目 目标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质量指标	硬化水利沟里程			≥0.8公里
	产品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 四月1日7次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E1 XX1E4/V				
绩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造价低于当地平均标准的比例			5%
效 指		/双个门目小小				
指 标		经济效益	带动贫困地区	区经济发展,改善当地群众	生活水平。	长期
121		指标				
		社会效益	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			≥50亩
	效益指标	任云双皿   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数量			≥335人
		可持续影响	工程使用年限			≥10年
		指标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受益贫困人口	口满意度		≥99%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指标设置要突出脱贫成效。

项目名称		加茂镇加答村委会金不 弄村什南坑生产路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舌 万	日杰13687502662
主管部门		县发改委		实施单位	实施单位    加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硕 <b>:</b>	20万元		
		其中: 财政技	发款(每项资	金的名称和规模)    第一批		上中央资金20万元
			其他	 资金		0
		•		年度目标		
总 体 目 标	目标1: 改善70户289人群众生活生产条件 目标2: 目标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新增贫困村硬化路里程			≥0.3公里
		双重10小				
	产品指标	质量指标 品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 (工程)	验收合格率		100%
			• • • • •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	• • • • •			
绩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造价低于当地平均标准的比例			5%
效 指						 长期
指 标			经济效益 带动贫困地区经济发展,改善当地群众生活水平。			
,,		指标				> 0 0 1 11
	21. 24 IV I	社会效益		民出行平均缩短时间		≥0.3小时
	效益指标	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数量		≥289人	
			······			>10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工程使用年降	X.		≥10年
	\# <del>*</del> <del>•</del>		······ 受益贫困人口	7 准 音 庄		≥99%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1.俩总/支		<i>≥</i> 99%
	11777	1/31四/又1日小小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指标设置要突出脱贫成效。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加茂镇共村村委 会番由一村生产路等9宗 基础设施项目尾款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万日杰13687502662		
主管部门		县发	改委	实施单位		加茂镇	真人民政府	
		年度资金总额	颜:		55. 96	万元		
资金情况 (万元)		其中: 财政	发款(每项资			三一批省级资	资金55.96万元	
			其他	资金		0		
				年度目标				
总 体 目 标	目标1: 改善925户3750人群众生活生产条件 目标2: 目标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新增贫困村硬化路里程				≥6.103公里	
			支付2021年12宗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尾款				≤55.96万元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产品指标	灰里11小						
	) 日日1日7次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 XX 1日小小						
绩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造价低于当地平均标准的比例			5%		
效								
指 标		经济效益	带动贫困地区经济发展,改善当地群众生活水平。			长期		
1/1		指标						
		社会效益		民出行平均缩短时间			≥0.3小时	
	效益指标	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	口数量			≥3750人	
			工程使用年降	艮			≥10年	
		指标		. XII. 24. 25.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受益贫困人口	口满意度			≥99%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指标设置要突出脱贫成效。